



文化篇

HL 01

交流之橋：中葡語言在澳門發展歷程

葉 農、盧世敏¹

摘要：澳門自從葡萄牙人入居之後，語言問題就成為了澳門生活中的一個重要問題。學習、掌握、使用異質語言，是澳門多元文化共存過程中的一個重要的文化現象。本文試圖探討下列問題：澳門地區的語言接觸、碰撞與融匯；葡萄牙籍遣使會士公神甫 (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 與澳門語言教學活動；後江沙維時代——澳葡殖民政府時期的語言教學工作；回歸後澳門特區政府時期的語言教學工作；語言教學與葡語國家交流平台建設。

關鍵詞：中葡語言 澳門歷史 文化交流

自 16 世紀中葉，東來的葡萄牙人入居澳門，成為了葡萄牙人在遠東的據點之一和外國居民的聚居地，中葡語言成為了外國居民與澳門華人以及外國居民之間交流的重要媒介。華人在澳門接觸與瞭解以葡萄牙文為代表的外國語言，而外國居民也在澳門學習與掌握中文。

¹ 葉 農，暨南大學澳門研究院院長、教授、博導，電郵：tynong@jnu.edu.cn；盧世敏，暨南大學文學院古籍所歷史文獻學碩士研究生。

19 世紀中葉，葡萄牙人逐步取得了對澳門的控制權，在澳門地區推行殖民統治，葡文成為了進行殖民統治的重要工具。澳門回歸以後，中文重新成為官方語言，為澳門的繁榮穩定，奠定了基礎。

澳門自從葡萄牙人入居之後，語言問題就成為了澳門生活中的一個重要問題。學習、掌握、使用異質語言，是澳門多元文化共存過程中的一個重要的文化現象。本文試圖探討下列問題：澳門地區的語言接觸、碰撞與融匯；葡萄牙籍遣使會士公神甫 (Joaquim Afonso Gonçalves) 與澳門語言教學活動；後江沙維時代——澳葡殖民政府時期的語言教學工作；回歸後澳門特區政府時期的語言教學工作；語言教學與葡語國家交流平臺建設。

一、澳門地區的語言接觸、碰撞與融匯

從葡萄牙人入居澳門至十八世紀末/十九世紀初葡萄牙人江沙維在聖若瑟修院從事語言教學工作之前，是澳門地區語言活動的第一個時期——語言接觸、碰撞、融匯時期。

1、早期的語言接觸與碰撞

澳門的開埠及繁榮逐步受到中國的關注，從零星的史料記載中，能看出朝野對澳門充滿好奇，希望能到澳門親眼目睹內地難以看到的異國風情。吳曆、葉權、王臨亨、湯顯祖等傳統的中國知識份子均帶著強烈的好奇心，試圖同寓居澳門的“赤發碧眼”洋人進行“對話”，希望對異族文化有更多的瞭解。然而，最初的“對話”並非一帆風順，這主要反映在兩個層面，一個是文化層面，一個是政治層面。²

從政治層面來看，葡萄牙第一名使者皮萊資 (Tomé Pires) 出使北京的失敗，就是語言碰撞衝突的最好例證。皮萊資原是里斯本的藥劑師，對藥品和香料頗有研究，葡萄牙佔領麻六甲伊始，他便於 1512 年立即啟程來到東方。

1517 年，皮萊資受葡王室委託隨船來到廣州近海，向中國明朝政府表達建立關係的願望。1518 年，他被允許在廣州登陸，然後抵達南京，獲正在南巡的明武宗正德皇帝接見，

² 參見李長森著《對話十字門：澳門的語言碰撞與融匯及其影響》，載《澳門語言文化研究》(2009)，第 161~167 頁。

後按明武宗正德皇帝的指示來到北京。明正德十六年（1521年），明武宗正德皇帝駕崩，明世宗嘉靖皇帝即位，中葡爆發屯門海戰，皮萊資被明世宗嘉靖皇帝下令押解到廣州聽候處置。嘉靖三年（1524年）5月死于廣州監獄。

皮萊資出使北京的失敗，除了複雜的政治原因外，在很大程度上是由於“對話”不通造成的。跟隨皮萊資出使的“通事”多為遊蕩于麻六甲的華人，這些人沒有受過正規的語言翻譯訓練，語言習得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同葡人的日常交流。他們用於溝通的葡語很不規範，與伊比利亞半島葡萄牙民族的語言相去甚遠，不僅在語義轉達方面會出現失誤，而且會由於經濟利益或政治壓力以及個人態度而使翻譯節外生枝。因此，在同中國政府打交道時，使用這些人會冒有很大風險。皮萊資出使明廷的失敗，與火者亞三等人自作主張的驕橫態度不無關係。

澳門開埠初期，中葡雙方相互尚不瞭解，充當雙方溝通者多為來自馬來半島的華人，其身份類似上文提到的“火者亞三”，葡人將這類人稱為“Jurubaças”或者“linguas”。澳門開埠之初，來澳門定居者主要是在東南亞活動多年的葡人及葡亞裔後代，在東南亞等地區與葡人關係密切的華人自然成為充當葡方與中國官方之間溝通者的首選。

這些人，被稱為“舌人”“通事”，中葡雙方主要依靠他們充當翻譯，作為交流的媒介。這些“舌人”“通事”，開始是既通中文，又通葡文的麻六甲人，後來是懂葡萄牙文的華人。³

在文化層面，中葡雙方都努力尋求對話，找到雙方可以接受的契合點。無論是西方的教士還是東方的儒生，都在著作中留下對對方的描繪和認識。利瑪竇的《中國劄記》和湯顯祖的戲劇與詩作，均反映出對對方的探索和欣賞，但應該說他們瞭解的都是對方文化的表象，並未深入到社會的深層，因而在實際交流中會頻頻出現困難和障礙。

湯顯祖是江西臨川縣人，在萬曆十九年（1591年）從臨川南行前往貶謫場所赴任，經廣州乘船出珠江口順訪澳門。其時大約西方耶誕節前後，小城“碧眼愁胡”的外國商人和“花面蠻姬”的西方少女，與中國迥異的節日氣氛，以及琳琅滿目的異國商品使其大開眼界，留下深刻印象。他在《聽香山譯者》一詩中這樣寫到：“占城十日過交欄，十二帆飛看溜還。

³ 劉羨冰著《澳門開埠前後的語言狀況與中外溝通》，載程祥徽主編《澳門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文選：語言翻譯卷》（澳門：澳門基金會，2008年），第1-2頁。

握粟定留三佛國，采香長傍九洲山。花面蠻姬十五強，紫薇露水拂朝妝。盡頭西海新生月，口出東林倒掛香。”⁴詩句優美，令人回味，但毫無疑問，這僅是文化表像。

由於他是聽“香山譯者”介紹的，並未同西人直接接觸，因而研究並不深入，對真正葡萄牙人的描寫並非準確。他的另一首詩《香巖逢賈胡》更是充滿文學想像：“不住田園不樹桑，瓊珂衣錦下雲檣。明珠海上傳星氣，白玉河邊看月光。”⁵該詩將新疆和田的白玉河同澳門的海上貿易活動相比，但與澳門當時的商埠作用不相適應。當然，對於文學作品不能苛求，更何況湯顯祖停留澳門僅幾天時間，不可能對澳門有更深入的研究。

2、澳門多語言社會的形成

隨著時間的流失，特別是葡人在澳門定居之後，雙方在長期共存中逐漸學會了相互磨合及交往的方式，“對話”變得實際、持久而深入。從語言角度看，主要體現在兩個方面。一是翻譯開始發揮重要作用；二是相互學習對方的語言。同時，這兩個方面在很大程度上是結合在一起的。語言學習促進了翻譯的發展，而翻譯活動又帶動了雙方語言的推廣與普及。

華葡兩族聯姻亦促進了語言的融匯。釋跡刪在《寓普濟禪院寄東林諸子》詩中說：“但得安居便死心，寫將人物報東林。番童久住諳華語，嬰母初來學鳩音。兩岸山光涵海鏡，六時鐘韻雜風琴。祇悉關禁年年密，未得閒身縱步吟。”⁶“嬰母”即鸚鵡。當時在澳門聖保祿書院學習天主教教義的內地教徒吳曆，曾描繪兩族居民相互學習語言的生動情景。他在《三巴集》中有生動的描述：性學難逢海外師，遠來從者盡童兒；何當日課分卯酉，靜聽搖鈴讀二時。門前鄉語各西東，未解還教筆可通。我寫蠅頭君鳥爪，橫看直視更難窮。

根據澳門形勢的變化，澳門語言交匯及翻譯模式的形成與發展經歷了不同的幾個階段。隨著葡人逐漸在澳門定居，大量天主教傳教士來到澳門，希望將澳門建成遠東傳播福音

⁴（明）湯顯祖撰；徐朔方箋校《湯顯祖集》（北京：中華書局上海編輯所，1962年）《詩文集》卷十一，第427頁。

⁵（明）湯顯祖撰；徐朔方箋校《湯顯祖集》《詩文集》卷十一，第428頁。

⁶章文欽箋注《澳門詩詞箋注·明清卷·釋跡刪》（珠海：珠海出版社；澳門：澳門文化局，2002年），第89頁。

的基地。於是，各修會紛紛在澳門建立教堂，使彈丸之地的澳門半島在 16 世紀末擁有數所教堂。

與此同時，民間交流亦十分重要。雖然這種交流往往是自發的，無意識的，以潛移默化形式進行的，在日常生活中不被人們所重視，但久而久之，這種交流就會對人們產生深遠影響。澳門在相當長的歷史時期內充當中西文化交流的平臺，因此，居澳葡人，特別是土生族群在中西文化的碰撞中不僅成為中華文化的接受者，同時也成為西方文化的傳播者，是華洋兩族民間對話及交流的重要媒介。

3、以漢語為官方語言時期

16 世紀中葉以後，其語言應以中文為主，還有作為外語的葡萄牙語、馬來語等等。至第一次鴉片戰爭之前，中文是澳門唯一的官方語言。明、清兩代香山縣治下達的文告全用中文，官員巡視也是用漢語的。其中不少官員來自其他省份，說的自然是官話，葡萄牙方面必備翻譯才能與中方官員溝通。這種格局，一直維持到鴉片戰爭爆發之後。

雙語人才直到 18 世紀還是十分缺乏的，但中國官方也曾以雙語公佈條例、守則。例如 1748 年，葡人晏些嘑殺死華人陳輝千事件後，清廷官員在議事亭就以中、葡雙語勒石頒佈，只可惜葡文本有不盡、不確之處。⁷

在這個時期，因中文系官方語言，葡萄牙人方面意識為了更好地進行溝通，必須做好翻譯工作。因此，葡萄牙方面開始加強中葡語之間的翻譯工作，並在其自治機構內設立專門的翻譯部門。1627 年澳門議事亭頒佈《澳城通官、通事及文案章程》（*Regimento da Língua da Cidade e dos Jurubaças e Escrevaens*），以規範翻譯職業活動。當時，澳門議事會有一名首席翻譯（*língua principal*）\兩名小翻譯（*jurubaças menores*）和兩名文案（*escrevaens*），通常都是華人，且必須是皈依天主教的華人。章程還規定：未經議事會同意，翻譯小組不得自作主張擅自答覆，尤其是在那一些有分量的事情上。⁸

⁷ 盛炎著《澳門語言的歷史、現狀、發展趨勢與未來的語言政策》（澳門：澳門理工學院，2004 年），第 13 頁。

⁸ *Biblioteca da Ajuda, Jesuítas na Ásia, 49-V-8, fols. 245-251. 該檔 Códice 49-V, 6, 第 457-463 頁有鈔件。參見 Jorge Manuel Flores, Comunicação, in formação e propaganda: os 'Jurubaças' e o uso do português em Macau na primeira metade do século XVII, in Encontro do Português-*

在此時期，中葡語言相互影響。促進這種相互影響的重要因素，是宗教以及通婚。劉羨冰認為：“通過宗教特別是通婚，中外的溝通得以加速實現。葡國商人、水手和士兵到了澳門，不少與當地的中國女性結合。女方很快能學懂日用葡語，男的學些粵語的條件更好，社會和家庭都是很好的語言環境。”⁹

二、葡萄牙籍漢學家江沙維在語言教學工作中的貢獻與影響

葡萄牙籍漢學家、遣使會傳教士江沙維（亦稱公神甫）神父，是一位於十九世紀上半葉在澳門活動的著名漢學家。江沙維進行漢學研究的重要目的，在於其語言教學工作。豐碩的漢學研究成果，大大地促進了其語言教學工作，為澳門培養了一大批優秀的語言人士。這些人才，當時就活躍在澳門、香港、中國內地的外交界，他也成為了澳門語言教育界一個豐碑性人物。



江沙維頭像（作者攝于聖若瑟修院陳列室）

1781年3月23日，他出生於葡萄牙特拉-烏斯-蒙德斯（Trá-os-Montes）省〔亦譯“後山省”〕的一個名叫多若（Tojal, Vila Real）的小鎮。¹⁰他由布拉加（Braga）大主教在

Lingua da Cultura, pp.107~121; 轉引自吳志良，湯開建，金國平主編《澳門編年史》第一卷（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413~414頁。

⁹ 劉羨冰著《澳門開埠前後的語言狀況與中外溝通》，載程祥徽主編《澳門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文選：語言翻譯卷》（澳門：澳門基金會，2008年），第7~8頁。

¹⁰ （葡）費南度（Fernando Guedes）節略；安瑟摩（Anselmo Capas de Sabastião Rodrigues）釋義《葡萄牙—巴西文化百科全書》（Enciclopédia Luso-Brasileira de Cultura），里斯本，第9卷，第746頁。

利蒙埃斯 (Limões) 聖若昂 (S. João) 教堂為他洗禮入教。1799 年 5 月 17 日進入里斯本裡那佛勒斯 (Rilhafoles) 修道院學習。¹¹

促使他東來中國傳教的原因，可能是當時葡萄牙國內比較動盪的政局。由於不喜歡這樣的政治局面，他便申請前來中國傳教並獲得批准，1812 年從里斯本出發，離開葡萄牙。加略利指出：“此時，葡萄牙正受到爭權奪利的黨派的困撓，由於修道院的平靜生活一點都不象武士營，江沙維決定去一些更平靜的國家來體驗他所接受的宗教生活的愉悅。為了這個決定，他申請參加赴中國傳教團。在中國，葡萄牙遣使會會士被委託來管理一片廣大的地區；加上他有成為一名優秀傳教士所有的絕大部分素質，他順利地獲得主管的同意，於 1812 年乘坐本國船隻‘馬吉納尼莫 (Magnanimo) ’號前往中國。”

1814 年，他到達澳門，原本獲派前往北京傳教。到達澳門後，由於清政府執行禁教政策，他無法成行，只好逗留澳門，在聖若瑟修道院度過了其一生，在聖若瑟修院從事教學工作。教授的內容主要是語言方面，有歐洲語言和漢語。1841 年 9 月 30 日，他偶染風寒，但由於未能及時治療，於 10 月 3 日與世長辭。

他的漢學著作，均由聖若瑟修道院印刷出版，按時間順序，主要有以下這些：1828 年，在澳門出版其首部著作——《中國青年實用拉丁文文法》 (Grammatica Latina, ad usum sinensium juvenum)，用於幫助華人學生學習拉丁文，按拉丁文語法原則編排。



1829 年，《漢字文法》 (Arte China) 及《常用辭彙和語法》完成。

¹¹ 參見文德泉編《澳門教區檔案》之遣使會檔 (澳門出版)，第 717 頁；安東尼奧·阿雷斯塔著《若亞敬·亞豐素·江沙維士——教授兼漢學家》，載《行政》2000 年第 2 期 (第十三卷，總第 48 期)，第 501 頁。



《漢字文法》與《葡華字典》(*Diccionario portuguez-china, no estylo vulgar mandarim, e classico geral*) 和《華葡字典》(*Diccionario china-portuguez, no estylo vulgar mandarim, e classico geral*) 是他的三部最有優秀的著作，足以確立其在漢學領域的地位。

《漢字文法》共有 550 頁，分為八章，共 9 個部分：前言；第一章，Alphabeto China，漢字筆劃和偏旁部首；第二章，Frases Vulgares E Sublimbs，口語和文言文中的短語和句子；第三章，Grammatica，口語和文言文語法；第四章，句法。從前言到第四章，屬於漢語的文法，說明學生從語法角度認識漢語。第五章，Syntaxe 問答；第六章，Proverbios，俗語；第七章，Historia E Fabula，歷史和傳說；第八章，Compsicões chinas，漢語作文。第五章到第七章的四個部分說明學生培養漢語的綜合能力。後有附錄，分為兩個部分：“I Arte China sem Letras Chinas; II Indice”。

1831 年，《葡華字典》出版，有 872 頁。1833 年，《華葡字典》亦出版，有 1154 頁。

在隨後的幾年中，直到生命的最後一刻，江氏把他的精力放到了編制拉丁與漢語間對照的字典上來。先後完成出版了《拉丁——漢語字典（洋漢合字典）》(*Vocabularium latino-sinicum pronuntiatione mandarina, litteris latinis expressa*) (1836)，*《拉漢小字典》* (*Lexicon manuale latino-sinicum continens omnia vocabula utilia et primitiva etiam scriptae sacra*) (1839)，*《拉漢大字典》* (*Lexicon magnum latino-sinicum, ostendens etymologiam, prosodiam et constructionem vocabulorum*) (1841)。另有一部*《漢拉大字典（漢洋合字典）》*亦已完稿，但未能及時出版。

在這二百餘年裡，漢學研究的著眼點已從宗教和孔孟之道轉移到注意中國古代的政治、歷史、風俗和學術思想，而其中的一個主要方向就是研究漢語本身。讓我們回顧過去，漢學研究的開拓者利瑪竇對漢語與漢字的認識不夠深入與系統。後來的漢學家在此基礎上於

17~18 世紀又做出了不少的努力，出現了一批以艾儒略、金尼閣、柏應理、馬國賢等為代表的學者。他們精通漢語，富有成就，編纂了一批字典、辭書。如柏應理的《漢文文法》《漢文字典》；馬若瑟的《中國語言志略》《文法》《漢語西班牙語成語》等。而到十九世紀上半葉，江沙維的成就，將漢學對中國語言的研究推向一個新的高峰，所以江沙維應該說是代表了一個漢學研究的時代。

通過其在澳門聖若瑟修院的教學工作，培養了一批雙語人才，為澳門漢學研究的中興做出了貢獻，如加略利、瑪姬士（José Martinho Marques, 1810~1867）等，其所培養的學生，遍佈港澳地區，在近代中國史上曾發揮過重要作用。

三、後江沙維時代——澳葡殖民政府時期的語言教學工作

19 世紀中期澳門語言政策發生了重大變化，使澳門的語言交流及語言教學活動進入一個新階段。第一次鴉片戰爭之後，澳葡當局利用清政府軟弱無能，大肆擴張澳門管治範圍，拆毀香山縣丞衙署及粵海關設在澳門的關部行台，驅趕中方官員，並千方百計誘使清政府於 1887 年簽訂《中葡和好通商條約》，從根本上改變澳門的管治權，在澳門地區推行殖民統治。作為殖民統治的重要手段，澳葡政府確立了葡萄牙語作為唯一官方語言的地位。

為了在談判中知己知彼，及時瞭解中方情況，長期佔領澳門並伺機擴充領土，澳葡政府開始重視華務工作。另外，澳葡政府的管治權從葡人社會延伸至華人社會，亦需大量雙語人才管理華人。在這種情況下，澳葡政府通過法令於 1885 年正式設華務機構，並在該機構下設立政府翻譯團隊。

在翻譯人員構成上，亦改變任用進教華人的傳統作法，轉而在澳門土生人中培訓翻譯人才，並於 1905 年通過王室預算法令正式設立專門培訓翻譯的“華語學校”，改變了翻譯人員由教會教育機構，如聖若瑟修道院培訓的傳統作法。在這種情況下，19 世紀以來在澳門語言溝通方面發揮重要作用的轉而是澳門土生葡人，其中許多人成為近代著名的翻譯家和漢學家。

從 19 世紀起，至 1999 年澳門回歸祖國，在這一百餘年的歷史發展過程，澳門語言經歷了從適應殖民統治葡萄牙語官方化，至順應時代要求的中文地位官方化的轉變。

1、澳葡殖民政府的建立與葡萄牙語官方語言地位的確立

鴉片戰爭結束後，澳葡當局乘機在澳門地區推行殖民統治，將以前的澳葡自治當局，轉變為殖民政府。1846 年，亞馬留 (João Maria Ferreira do Amaral) 出任澳門總督。在其任總督期間，澳葡當局完成了此次轉型，完全建成早期澳葡殖民政府的政治架構。¹²在自治時期占主導地位的議事會，這時已經僅為澳葡政府的一個部門，改名為議事公會，只享有剩餘權力，淪為單純的市政機構。除將議事會的部門獨立成為政府外，此時，還有一些為適應殖民統治的需求而設立的部門，如船政廳、譯務司。總之，亞馬留時期是澳葡政府政治架構演變最為重要的階段。他推行的一系列措施，奠定了現代澳葡政府的基礎。

鴉片戰爭後，澳葡當局奪得了對澳門華人的管轄權，而華人與澳葡當局為了管轄華人，需要建立專門的翻譯機構。1847 年 3 月 27 日，亞馬留總督發佈訓令，將華政衙門（理事官署）從議事公局手中轉入里斯本政府秘書處的執掌下，也就是說，轉由總督控制。4 月 12 日，他又頒佈第 10 號總督訓令，將理事官署單列出來，具體成員有：理事官，翻譯官，一等普通口譯，二等普通口譯，衙役，華文先生，華文公告繕寫員。¹³但至 19 世紀 80 年代，華政衙門因下列問題（業務量劇增與人手短缺之間的矛盾日益突出、工作中存在的翻譯遲緩、譯文不可靠等問題造成嚴重損失、學習翻譯官邊學邊幹的模式效率低下，不利於翻譯品質的提高、由華政衙門兼管翻譯工作之現行體制的缺陷導致理事官難盡其職責），被改組。1885 年 11 月 2 日，葡王分佈王室敕令，對華政衙門加以改組，將譯務科由華政衙門分出，另設一獨立部門（desligando a Secção do Expediente Sínicos da Procuratura dos Negócios Sínicos e formando uma repartição distinta），名為譯務署（Repartição do Exediente Sínico），又稱為“翻譯房”。

¹² 吳志良著《生存之道：論澳門政治制度與政治發展》（澳門：澳門成人教育學會，1998 年），第 132 頁。

¹³ 參見吳志良、湯開建、金國平編《澳門編年史》第四冊（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9 年），第 1626 頁；張廷茂著《晚清澳門華政衙門研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澳門：澳門文化局，2017 年），第 47-48 頁。

澳門譯務署在與華人的聯繫方面向澳葡當局各部門提供協助。作為一個與華政衙門平等的部門，要承擔澳葡當局各位部門的翻譯工作。人員編制為：三名一等華文翻譯，其中第一位為正翻譯官，第二位為副翻譯官，第三位為翻譯官；三名二等華文翻譯；一名華文先生及一名幫辦；二名華人文案；一名華人辦事員。¹⁴

葡萄牙人在澳門確立殖民統治之後，在此後的一百餘年裡，澳葡政府一直管轄著澳門地區，葡萄牙語成為了澳門地區唯一的官方語言，處於“葡語獨尊”的地位。¹⁵但葡萄牙語在澳門的使用範圍也很小。¹⁶澳葡當局也不太重視葡萄牙語在澳門地區的推廣。一位澳門土生葡人曾經就此吐露心聲：“據傳媒報導，有一個老土生葡人接受香港一家電視臺的記者訪問說：‘不在澳門的中文學校開辦葡文課，我稱為不幸；不在澳門的葡文學校開辦中文課，我認為是我們政府的愚蠢。’看來，不幸與愚蠢的結果催生了‘雙語通則’。這位老土生葡人已經道出了回歸前澳門人希望擁有自由使用中 - 葡雙語的心願——符合當今社會語言生活從單語制走向雙語制的大潮流。這是確定葡文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地位的社會基礎。看來，那種認為澳門只能實行單語制的看法，既不符合澳門的民心，也不切合澳門的語言實際，更是有違社會語言生活從單語制走向雙語制或多語制這一世界語言大趨勢的。”¹⁷

葡萄牙語還衍生出一種相關的方言類的語言——土生葡語。¹⁸

2、中文地位官方化

在葡萄牙語一文獨尊時，隨著澳門回歸腳步的臨近，回歸過程中的一個重要問題被提到了議事日程——中文的官方地位問題。1987年4月13日中葡兩國政府關於澳門問題聯合聲明正式簽署，並於1988年1月15日生效，自此，澳門就進入政權交接的過渡期。澳葡當

¹⁴ 張廷茂著《晚清澳門華政衙門研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澳門：澳門文化局，2017年），第191-194頁；《澳門譯務署譯學館建置考》，載《文化雜誌》（中文版）2014年總第91期，第1-20頁；《從翻譯官公所到譯務署——澳葡當局政府翻譯機構沿革考論》，載《澳門研究》2017年總第85期。

¹⁵ 見張桂菊著《澳門語言狀況與語言政策》，載《語言文字應用》2010年第3期，第44頁。

¹⁶ 見程祥徽著《澳門社會的語言生活》，載《語文研究》2002年第1期（第82期），第23頁。

¹⁷ 見陳恩泉著《澳門回歸後葡文的地位與語言架構》，載《學術研究》2005年第12期，第95頁。

¹⁸ 見程祥徽著《澳門社會的語言生活》，載《語文研究》2002年第1期（第82期），第22-23頁。

局開始採取措施，推動解決中文合法化問題。¹⁹《中葡聯合聲明》規定：“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機關、立法機關和法院，除使用中文外，還可使用葡文。”這給予了中文與葡文在未來澳門回歸後官方語言的合法地位。²⁰

3、確保中文官方地位

雖然經過努力，中文被確立為官方語言，但中文要真正成為官方語言，還是需要經過努力的。²¹首先，克服澳門存在的中文不規範、充斥葡式中文的現象。²²其次，加強澳門公務員中文（普通話）的培訓，特別是要根據澳門實際來開展公務員普通話的培訓工作。²³

四、澳門與葡語國家交流平台建設

澳門回歸後，葡萄牙語仍然是官方語言之一。在語言方面，隨著 1991 年中文在澳門官方地位的確立，中文在澳門具有同葡文同等的法律地位。《澳門基本法》第 9 條明確規定“澳門特別行政區的行政機關、立法機關和司法機關，除使用中文外，還可使用葡文，葡文也是正式語文”，進一步確定了中文和葡文在澳門的官方地位。

1、回歸後葡萄牙語在澳門的社會地位

中葡兩種官方語言在澳門過渡期不能平等相處的窘境有了較大的改觀，“獨尊葡語”成為歷史。澳門回歸前，1991 年及 1996 年以葡語為家庭用語的人數沒有發生任何變化，均占當時人口的 1.8%；澳門回歸後，葡語的使用人口有明顯下降，2001、2006、2011 年分別為

¹⁹ 見郭濟修著《澳門的中文回歸之路：兼讀〈中文變遷在澳門〉》，載程祥徽主編《澳門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文選：語言翻譯卷》（澳門：澳門基金會，2008 年），第 716-717 頁。

²⁰ 見郭濟修著《澳門的中文回歸之路：兼讀〈中文變遷在澳門〉》，載程祥徽主編《澳門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文選：語言翻譯卷》（澳門：澳門基金會，2008 年），第 718-719 頁。

²¹ 見程祥徽著《澳門社會的語言生活》，載《語文研究》2002 年第 1 期（第 82 期），第 25-26 頁。

²² 見郭濟修著《澳門的中文回歸之路：兼讀〈中文變遷在澳門〉》，載程祥徽主編《澳門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文選：語言翻譯卷》（澳門：澳門基金會，2008 年），第 722-723 頁。

²³ 見陳恩泉著《澳門回歸後葡文的地位與語言架構》，載《學術研究》2005 年第 12 期，第 98 頁。

0.7、0.6、0.7%。回歸前的葡語作為唯一的官方語言在行政、立法、司法部門的獨特地位，使其處於強勢的政治地位，是人們謀生的一種工具。

由於葡萄牙語長期以來並沒有在澳門得到普及，其語言的社會功能並不健全，回歸後的葡文更無力涵蓋澳門多元化語言社區的全部範圍。而其原因，據閻喜研究後指出：“葡萄牙語在澳門人口日常生活常用語言中所占的比例一直較低。究其原因，一方面，這與葡萄牙在澳門的殖民方式和殖民政策有關。Shan and leong 認為澳葡殖民政府一直將澳門華人視為外國人，並沒有考慮負責澳門華人的教育問題（包括葡萄牙語教育），所以澳葡政府在殖民時期並沒有向澳門華人強制推行葡萄牙語。長期以來，澳門華人都是在私立學校和教會學校接受教育，而這種教育通常是以中文為授課語言。另一方面，這與葡萄牙語的國際地位有關，與英語相比，葡萄牙語在國際政治、經濟和文化領域的使用範圍有限，這也使得很多澳門人傾向於讓子女學習英語而不是葡萄牙語。但是我們也注意到能說葡萄牙語的人比日常生活使用葡萄牙語的人多，這可能是由於葡萄牙語仍然是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正式語文，有很多人希望通過學習葡萄牙語進入政府部門工作，此外，有很多來澳工作或者學習的外國人士除了自己母語外，也都會說葡萄牙語。”²⁴

再者，澳門華人占總人口的近 96%，加上講粵語的土生葡人，葡萄牙語在社會語言功能方面必然處於弱勢地位，而講葡萄牙語人數的急劇下降則是“政治力量的對比發生了巨變的結果”的真實寫照。

澳門回歸後，使用葡萄牙語的人數雖然有明顯下降，但是報讀非主流學校葡萄牙語培訓的人數沒有減少反而有所增加。這種現象說明澳門政府需要精通葡萄牙語的公務人員，社會個體看到了學習葡語對提升經濟和社會地位的作用，澳門政府隱性的語言政策——將葡萄牙語作為連接葡語國家的媒介——起到了一定的作用。葡萄牙語作為語言媒介可以為中國和歐盟及其他拉丁語系國家的經濟、貿易、科技和文化交流搭建平臺。²⁵

²⁴ 見閻喜著《澳門回歸前後居民語言使用與多語能力研究》，載《“一國兩制”研究》2012 年第 3 期，第 152 頁。

²⁵ 見張桂菊著《澳門語言狀況與語言政策》，載《語言文字應用》2010 年第 3 期，第 47-48 頁。

回歸之後，葡萄牙語作為澳葡當局殖民統治工具的色彩已經褪卻，成為了重要的文化交流工具，故近年來，澳門葡萄牙語學習的人數反而比澳葡當局管制之時上升了。

2、加強葡萄牙語教學，促進葡萄牙語人才的培養

在培養的語言人才中，對於葡萄牙語人才需要加大培養力度。²⁶目前，葡萄牙語教學工作已經取得了一定的進展。閻喜指出：“首先，如何處理中文和葡文的關係。一方面，澳門能夠使用葡語的人數較少，不利於維持葡文在澳門的正式語文地位，澳門政府和教育界仍然需要採取一些措施（包括語言教育政策）來維持葡文在澳門的官方、地位。我們注意到近年來澳門高等院校組織各種葡語比賽活動，例如‘葡萄牙語詩歌朗誦比賽’，‘全澳葡萄牙語演講比賽’，‘全澳大專院校英文及葡文寫作比賽’等等，‘澳門理工學院葡語辯論比賽’以及葡萄牙語暑期課程等等，都在一定程度上推動了人們學習葡萄牙語的熱情，但是如果僅僅從教育領域通過舉辦這些活動和比賽，顯然是不夠的。”²⁷同樣，對待葡萄牙語所衍生的澳門土生葡語，也應該盡保護之責。²⁸

3、澳門與新時期中國與葡語國家交流的平臺

培養一批葡萄牙語人才，可以為促進澳門成為新時期中國與葡語國家交流的平臺服務。歷史賦予澳門的深厚文化底蘊，使澳門長久以來保持著和葡語國家的緊密聯繫。澳門在語言、文化、地理位置、制度和政策等方面存在天然優勢，具備成為中國與葡語國家文化交流中心的條件。

2019年2月18日“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由中共中央、國務院頒佈實施。這個規劃由習近平總書記親自策劃、親自布暑、親自推動。在規劃綱要中，對澳門的未來發展提出過更高的要求：“澳門：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臺，促

²⁶ 見梁淑雯著《淺談“一國兩制”下澳門的語言發展》，載《“一國兩制”研究》第8期，第141頁。

²⁷ 見閻喜著《澳門回歸前後居民語言使用與多語能力研究》，載《“一國兩制”研究》2012年第3期，第153頁。

²⁸ 見閻喜著《澳門回歸前後居民語言使用與多語能力研究》，載《“一國兩制”研究》2012年第3期，第154-155頁。

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打造以中華為主流、多元文化共存的交流合作基地”。在澳門地區培養更多的葡萄牙語人才，正好可以滿足澳門“一個中心”“一個平臺”“一個基地”的需要。

五、結語

自 16 世紀中葉葡萄牙人入居以來，語言及其語言教學，就是澳門社會生活的重要內容。語言及其教學，在澳門的發展經歷了四個階段。第一個階段從葡萄牙人入居澳門至十八世紀末/十九世紀初，葡萄牙人江沙維在聖若瑟修院從事語言教學工作之前，是澳門地區語言活動的第一個時期——語言接觸、碰撞、融匯時期。在此時期，澳門官方語言為中文，而葡萄牙文為代表多種語言在這裡接觸、碰撞與融匯。

葡萄牙籍漢學家、遣使會傳教士江沙維（亦稱公神甫）神父，是一位於十九世紀上半葉在澳門活動的著名漢學家，曾任教於澳門聖若瑟修院，通過辛勤努力，取得了豐碩的漢學研究成果，大大地提高了葡萄牙人在漢學研究領域中的地位，為澳門及葡萄牙人在漢學研究領域中爭得了一席之地。江沙維進行漢學研究的重要目的，在於其語言教學工作。豐碩的漢學研究成果，大大地促進了其語言教學工作，為澳門培養了一大批優秀的語言人士。這些人才，當時就活躍在澳門、香港、中國內地的外交界，他也成為了澳門語言教育界一個豐碑性人物。雖然學術界對他的研究成果不多，但他為澳門語言教育工作所做的貢獻是不可磨滅的。澳門回歸即將 20 周年了，在澳門語言教學工作中，他的影響仍然存在，還在發揮著影響，對澳門語言教學話語權的回歸，仍然有借鑒作用。

19 世紀中葉以後，澳門的語言教學進入了後江沙維時代。澳門的語言交流及語言教學活動進入一個新階段。第一次鴉片戰爭之後，澳葡當局，利用清政府軟弱無能，大肆擴張澳門管治範圍，拆毀香山縣丞衙署及粵海關設在澳門的關部行台，驅趕中方官員，從根本上改變澳門的管治權，在澳門地區推行殖民統治。作為殖民統治的重要手段，澳葡政府確立了葡萄牙語作為唯一官方語言的地位。澳葡政府開始重視華務工作。另外，澳葡政府的管治權從葡人社會延伸至華人社會，亦需大量雙語人才管理華人。在這種情況下，澳葡政府通過法令於 1885 年正式設華務機構，並在該機構下設立政府翻譯團隊。在翻譯人員構成上，亦改變任用進教華人的傳統作法，轉而在澳門土生人中培訓翻譯人才，並於 1905 年通過王室預算

法令正式設立專門培訓翻譯的“華語學校”，改變了翻譯人員由教會教育機構，如聖若瑟修道院培訓的傳統作法。在這種情況下，19 世紀以來在澳門語言溝通方面發揮重要作用的轉而是澳門土生葡人，其中許多人成為近代著名的翻譯家和漢學家。至 1999 年澳門回歸祖國，在這一百餘年的歷史發展過程，澳門語言教學經歷了從適應殖民統治葡萄牙語官方化，至順應時代要求的中文地位官方化的轉變。

葡萄牙人入居澳門四百餘年來，澳門的語言經歷了從中文（漢語）到葡萄牙語，再到中文的過程。1999 年 12 月 20 日澳門回歸後至今，馬上將迎來回歸二十周年慶典，而澳門的語言問題，值得注意的，有三個方面：中文官方地位受到挑戰，特區政府需要培養大量語言人才與掌握語言教學的控制權。

回歸以來，葡萄牙語洗掉了殖民色彩，在澳門獲得了全新的地位，學習葡萄牙語的熱情不斷提高；擔當起重要的角色，成為了澳門建設中國與葡語系國家交流平臺的重要管道。